

**2025 年度
清流县人民检察院
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3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3
第二部分2025年度部门预算表	6
一、收支预算总表	7
二、收入预算总表	8
三、支出预算总表	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1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2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4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5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6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7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8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8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9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9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19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3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24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清流县人民检察院的主要职责是：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保证国家法律的统一和正确实施。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全院干警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根据上级人民检察院指定，立案侦查司法工作人员相关职务犯罪案件。

（三）依法对刑事犯罪案件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四）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五）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六）对同级侦查机关报请核准追诉的案件进行审查，并提出处理意见。

（七）依照法律规定开展调查核实，依法提出抗诉、纠正意见、检察建议。

（八）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对看守所、社区矫正机构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九）受理向本院的控告申诉。

（十）负责其他应当由本院承办的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清流县人民检察院部门包括 5 个内设机构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5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清流县人民检察院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5 年，清流县人民检察院主要任务是：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扭住建设“机制活、产业优、百姓富、生态美”的新福建目标不放松，在服务大局中找准检察履职的切入点、着力点，聚焦法律监督主责主业，坚持严格依法办案、公正司法，进一步提升检察机关法律监督质效、能力和水平，不断创造新的更优检察实绩，更好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持续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检察实践。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坚持实干担当，服务保障改革发展稳定大局。坚持把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摆在突出位置，依法推进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严惩危害国家安全犯罪、严重暴力犯罪，协同防范化解金融领域风险，持续推进“化解矛盾风险、维护社会稳定”专项治理工作，助推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

化。主动融入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深化民营经济强省战略，依法严惩侵害企业和企业家权益犯罪，加大对民企内部腐败、涉企“挂案”、趋利性执法司法等监督力度。持续落实涉台检察工作举措，为示范区建设提供有力司法保障。助力做好乡村全面振兴、未成年人保护、信访工作法治化等民生实事，持续做实人民群众可感受、能体验、得实惠的检察为民。

（二）深化检察改革，守正创新提升法律监督质效。坚持改革和法治相统一，认真落实最高检《关于全面深化检察改革、进一步加强新时代检察工作的意见》，加快推进检察工作理念、体系、机制、能力现代化。以“三个善于”¹⁰为引领，着力构建以证据为中心的刑事指控体系，强化审前过滤把关，落实加强人权司法保障要求，加强刑事诉讼全过程监督。精准开展民事诉讼监督，持续加大虚假诉讼监督、民事执行监督工作力度。完善行政诉讼监督机制，加大行政裁判监督力度，加强行政审判和执行活动违法行为监督，深化行政非诉执行监督。聚焦“公益保护”，准确把握“可诉性”基本要素，依法规范办理案件。进一步落实和完善监检衔接工作机制，依法稳慎推进检察侦查。深化数字检察赋能，推动个案办理向类案治理转变，以检察工作现代化助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三）夯实发展根基，严管厚爱锻造检察铁军。健全全

面从严治检体系，深化和落实司法责任制，严格规范检察权运行边界和履职清单，做到有权必有责、有责要担当、失责必追究。优化完善检察管理机制，一体抓实“三个管理”，推进各项业务工作平衡发展。持续推动党纪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加强青年干警培育、专业人才培养，努力培养更多的“一线全科检察官”和办案能手、优秀办案团队，提升一体履职、综合履职能力。持续打造特色品牌亮点，深化典型案例培育，与时俱进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过硬检察队伍。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5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37.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347.66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94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72.12
十、上年结转结余	366.48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2.6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604.41	支出合计	1604.41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5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 款收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上年结转 结余
合计		1604.4	1237.93									366.4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47.7	1064.9									282.76
20404	检察	1347.7	1064.9									282.76
2040401	行政运行	1091.3	820.7									270.61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1.7	148.2									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94	79.42									42.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1.94	79.42									42.5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	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54	62.02									42.5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	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12	40.05									32.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12	40.05									32.0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2.12	40.05									32.0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69	53.56									9.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69	53.56									9.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69	53.56									9.13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5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	上缴上级	对附属单位补
合计		1604.41	1308.06	296.3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47.66	1051.31	296.35			
20404	检察	1347.66	1051.31	296.35			
2040401	行政运行	1091.31	1051.31	4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1.7		15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94	121.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1.94	121.9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	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54	104.5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	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12	72.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12	72.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2.12	72.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69	62.6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69	62.6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69	62.6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37.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1064.9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42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05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3.5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237.93	支出合计	1237.93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237.93	993.73	244.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64.9	820.7	244.2
20404	检察	1064.9	820.7	244.2
2040401	行政运行	820.7	820.7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8.2		14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42	79.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42	79.4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	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62.02	62.0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缴费支出	15	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05	40.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05	40.0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0.05	40.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56	53.5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56	53.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56	53.56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237.9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03.9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2.4
310	资本性支出	48.5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993.7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03.93
30101	基本工资	164.64
30102	津贴补贴	136.8
30103	奖金	215.2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2.07
30113	住房公积金	53.5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6.5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7.4
30201	办公费	10
30205	水费	1
30206	电费	15
30207	邮电费	6
30213	维修(护)费	3
30216	培训费	2
30217	公务接待费	7
30228	工会经费	2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2.4
30305	生活补助	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4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41.8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7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4.8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19.8
（2）公务用车运行费	15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5 年，清流县人民检察院收入预算为 1604.41 万元，比上年增加 303.92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37.93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366.48 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1604.41 万元，比上年增加 303.92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增加，相应支出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1308.06 万元、项目支出 296.35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237.93 万元，比上年增加 37.94 万元，增长 3.16%，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离退休经费增加，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2040401-行政运行 820.7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公用经费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聘用制书记员支出。

(二) 20404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8.2 万元。主要用于办案及装备经费支出。

(三)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2.4 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生活补助、退休人员公务费支出。

(四)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02 万元。主要用于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五)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 万

元。主要用于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六）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40.05 万元。主要用于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七）2210201-住房公积金 53.56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5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5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993.7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886.3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07.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

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根据中央及省委和省政府因公出国（境）有关管理要求，本次部门预算未批复省级部门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额度。

（二）公务接待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7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保障日常工作接待需要。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34.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15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坚持过紧日子要求，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运行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 19.8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因本单位公车报废核销 2 辆，空编 2 辆，为保障办案用车，需新增购置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 年，清流县人民检察院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编制绩效目标并公开。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清流县人民检察院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业务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296.35	
	财政拨款：		244.20	
	其他资金：		52.15	
年度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从政治上着眼、从法治上着力，把“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作为基本价值追求，依法全面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业务费支出控制率	≤100%
			书记员人均聘用经费与全省社会平均工资比例	≤1.2 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黑案件统一把关率	≥100%
			转移支付资金分配对象覆盖率	≥90%
		质量指标	项目资金支出合规率	≥100%
			设备采购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案件审结率	≥80%
			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 3 个月内办理结果或进展实体答复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质量评查覆盖率	≥100%
			依法履行法律监督着装的统一性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大代表满意率	≥85%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清流县人民检察院		部门预算编码		824044	
年度 预算 安排 （万元）	资金总额			1604.41			
	项目支出			296.35			
	基本支出			1308.06			
年度总体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并深度融入新发展格局，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高检院工作要求，忠实履行法律监督职责，为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超越提供更加有力的法治保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0 次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准使用次数		≤0 次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业务费支出控制率		≤100%	
				书记员人均聘用经费与全省社会平均工资比例		≤1.2 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黑案件统一把关率		≥100%	
				单位在职人数控制数		≤41 人	
				转移支付资金分配对象覆盖率		≥90%	
		质量指标		项目资金支出合规率		≥100%	
				设备采购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案件审结率		≥80%	
				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 3 个月内办理结果或进展实体答复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质量评查覆盖率		≥100%	
				依法履行法律监督着装的统一性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大代表满意率		≥85%	

3.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 年，清流县人民检察院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8.4 万元，比上年减少 6.9 万元，降低 8.09%。主要原因是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清流县人民检察院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5.8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5.85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清流县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 6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

2025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